《江滨路、濛洲街人行道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

1. 制定文件的目的

近几年，由于各种原因，许多街道景观和风貌在急剧增长的建设和交通需要中遭到破坏，人行道铺装破损严重，铺装陈旧且五花八门，路缘石、树篦子破损严重，部分人行道坑洼不平，多处路段出现下雨天“水老鼠”现象给行人带来不便。同时，还很地方还存在夜间无照明，很多背街小巷存在无亮化照明，严重影响居民出行。

经局班子和相关科室干部研究，为消除人行道、绿道路面破损、下沉等问题，优化市民出行环境，提高城市品质，决定对江滨路、濛洲街部分人行道、绿道开展改造提升。

1. 起草过程

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，通过对江滨路、濛洲街人行道改造提升，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，改善群众出行环境，提升城镇风貌。根据我县年度投资计划项目的工作安排，结合项目建设实际，特制定《江滨路、濛洲街人行道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1. 实施保障

法律保障：严格按照招投标法等相关法律要求实施工程项目招投标，选择有相关资质的专业监理公司和施工单位，确保项目保质保量顺利完成。

施工监管：严格按照设计方案和施工图纸进行施工，加强质量监督，同时督促施工单位做好施工防尘、降噪、交通通行等防范措施。